

吴忠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，丰富政务信息公开方式和载体，积极回应社会和群众关切，及时、准确公开商务和投资促进政务信息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紧紧围绕市委、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，加强政务舆情回应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制度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及时发布政府信息，公开年度预决算信息，执法主体资格清单、执法人员名录、机构职能等内容。2020 年，在中国·吴忠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5 条。对交办的吴忠市第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 3 件（主办 2 件、协办 1 件）、市政协五届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12 件（主办 5 件、协办 7 件），通过进一步加强与建议提案人的沟通，倾听代表委员的想法和意见，均在规定期限内保质保量办结，并在中国·吴忠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发布办理结果。政务微博推送各类信息 1408 条，微信公众号发

布、转载信息 100 条；通过吴忠日报先后报道了全市系列促销费活动（五一期间）、2020 惠民购车节暨汽车下乡活动、2020 年宁夏（吴忠）房·车博览会，在吴忠电视台刊播商务和投资促进重点工作集中宣传报道共 7 次，在《吴忠日报》等媒体刊登各类宣传报道 15 篇，人民网、光明网、宁夏网媒体刊登、转载各类商务和投资促进工作宣传、消息类报道共 18 篇；先后组织召开 2020 宁夏（吴忠）房·车博览会、第四届中国亚麻籽产业发展高峰论坛暨产销对接会、新闻发布会 3 次、网络招商推介及项目签约会 3 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我局按照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要求，积极抓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。2020 年，未接到依申请公开请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按照信息发布审核工作要求，修订完善了吴忠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指南，对政务信息公开的流程、保密审查的责任、依申请公开的条件及流程等进行了细化，做到按制度办事、按程序公开，确保政府网站发布信息的权威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。建立了规范有序的政务信息公开制度体系，有效保证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严肃性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加强对“吴忠商务投资”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的管理，定期对新媒体推送信息进行自查自纠，及时清理存在的问题，完善新媒体的互动功能，为群众

提供权威的政策解读、全面的办事指南、高效的便民服务、畅通的互动交流、及时的热点回应。针对群众关注的消费市场信息，通过商务预报平台发布各类信息，2020年累计发布信息439条（其中：新闻快讯33条，市场监测信息44条，监测分析33条，商务动态233条，县域经济36条，最新消息60条），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，为群众生活提供方便。及时回应12345热线反馈的咨询、投诉类事项，处理过程中时刻加强与群众沟通交流，详细讲解相关的政策法规，认真听取群众意见，不断提升政务舆情回应水平，全年累计接（转）工单58件，办结58件，办结率100%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建设务实高效政务的一项重大任务，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把关，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局办公室专项负责、专人管理、专人保障的工作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进行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	0	2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0	0	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6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495（万元）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						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
结果维持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复议后起诉

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也得到市委宣传部、市政府办等相关部门督导工作中的好评，但也出现了市政府督导组指出的如政府开放日工作开展不规范、公开发布文件中出现个别文字错漏的不足。为此，今后我局将组织干部职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知识学习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发布审核、管理制度，围绕党委、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，结合单位重点任务、重大活动和阶段性工作安排，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